

国网浙江电力台州供电公司2026年原集体企业第一次服务授权框架公开招标采
购更正公告1号

(招标编号：CY1126SJF04)

一、内容：

详见附件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物资管理部。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地 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809号

联 系 人：蔡女士

电 话：0576-8237979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台州宏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集聚区分公司

地 址：台州市椒江区开发大道132号2号楼2305室

联 系 人：陈女士

电 话：0576-89035822

电子邮件：151934621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国网浙江电力台州供电公司2026年原集体企业第一次
服务授权框架公开招标采购

更正公告1号

致各投标人：

国网浙江电力台州供电公司2026年原集体企业第一次
服务授权框架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编号：CY1126SJF04）更
正内容如下：

1. 原招标公告CY1126SJF04-002零星服务-
车辆服务包1、包3、包4结算方式为：维修费=工时费*中标
折扣率+材料费，其中，工时费按《浙江省汽车维修行业工
时定额和收费标准》（浙交〔1999〕497号、浙价费〔1999
〕468号）执行。常规维修项目材料费=预计单价*中标折扣
率*数量，按实结算，非常规维修项目按综合评定的市场价
执行。

现更正为：CY1126SJF04-002零星服务-
车辆服务包1、包3、包4结算方式为：维修费=工时费*中标
折扣率+材料费，按实结算。其中，工时费按《浙江省汽车
维修行业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浙交〔1999〕497号、浙
价费〔1999〕468号）执行。常规维修项目材料费按原招标
公告清单附表2《服务需求一览表》执行，非常规维修项目
按综合评定的市场价执行，数量按实结算。

2. 原招标公告CY1126SJF04-002零星服务-

车辆服务包2结算方式为：服务费=工时服务清单预估单价*中标折扣率*数量，按实结算。材料费=预计单价*中标折扣率*数量，按实结算。

现更正为：CY1126SJF04-002零星服务-

车辆服务包2结算方式为：服务费=工时服务清单预计单价*中标折扣率*数量+材料费，按实结算。材料费按原招标公告清单附表2《服务需求一览表》执行，非常规维修项目按综合评定的市场价执行，数量按实结算。

未尽事宜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台州宏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集聚区分公司